遇小刮擦未必找交警

雨天易发轻微交通事故,市民可快速处理

本报96706热线消息(记者 王倩) 济南连续降雨,市区内发生刮擦事故比较多,针对这种情况,历城区交警大队事故处理中队队长梁吉银介绍,发生交通事故有两种处理途径,如果是轻微刮擦事故,市民可以走快速处理渠道。

据梁吉银介绍,在交通事故中,每车损失在2000元以下的,当事双方可快速处理或者是自行前往交通事故报案中心报案。济南市目前有东西南北4个大厅处理类似报案,当事双方可持快速处理单到大厅进行定损,不需要交警到达现场。

如果事故现场有人员受伤或者是损失较大的情况,当事人应立即拨打110、122报警电话,同时注意保护好现场,及时救治伤员。

阴雨天视线比较模糊,轻微交通事故发生几率比较大,梁吉银提醒司机,阴雨天驾车更要注意交通安全。

15日上午,在工业北路135号历城区交警大队事故处理中队院内,历城区交警大队举行了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岗位比武竞赛,来自交警大队的16名民警依次对"轿车撞上自行车"的现场进行勘查,要求参加比武的民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现场图、现场照片、勘查笔录的制作,同时考查民警处警过程中勘查的准确性、时效性以及合法性。

据梁吉银介绍,根据历城区面广、道路情况较复杂的特殊情况,为了减少接处警的半径,从2010年开始,辖区内发生交通事故时,事故处理民警、联勤民警都可以到现场处理交通事故。事故中队民警接到报警后,如果是在白天,必须10分钟之内处警,"这次比武主要是发现民警在处警过程中遇到的问题,然后进行改进。"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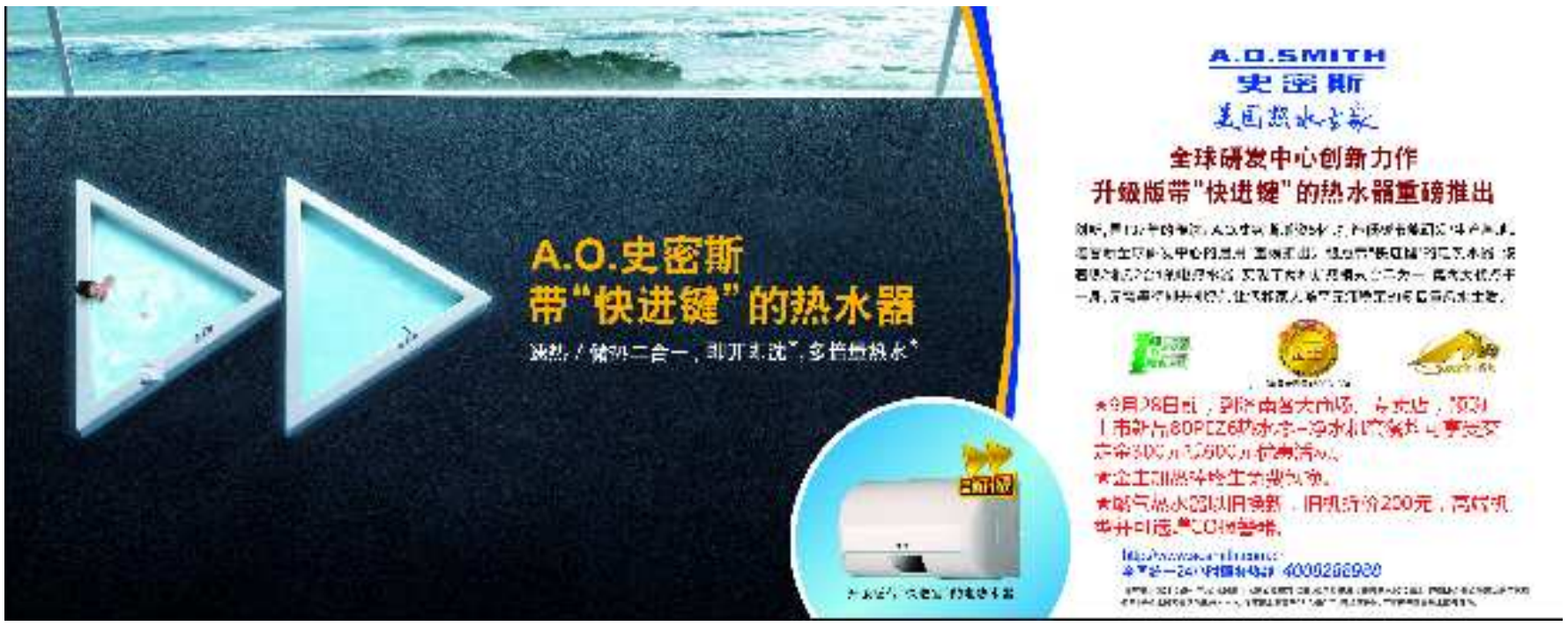
参赛交警依次进行现场勘查。 本报记者 张中 摄